



那一夜秋风萧瑟，摧败零落。夜不能寐，耳听虫罐里不住吟唱的寒蛩，心灵反倒有了些久违的澄澈和安宁。在虫罐里歌唱的迷卡斗蟋，是我今年深秋捕获的第二只蟋蟀，与第一只双斑蟋蟀相比，它的个性腼腆，很少和人互动，只在夜阑人静时独自吟唱。还好，有了它们的倾情献唱，漫漫长夜不再寂寥，我对这些乡村流浪歌手也更加熟知了起来。

蟋蟀又称寒蛩、秋虫，北方俗称蛐蛐，在“中华三大鸣虫”中最具文化韵味，有“天下第一虫”的美誉。在中国古代农耕文明中，避寒趋暖的蟋蟀是季节变化的标志和秋凉的信号，其鸣声如同织布机工作的声响，似乎在催促妇女赶紧去织布，故又称作促织。因此，一听到蟋蟀的鸣叫，勤劳的妇女就要开始为家人捣衣和织布了，谢朓“秋夜促织鸣，南邻捣衣急”和杨万里“不解缫丝替人织，强来出口促衣裳”诗句反映的正是这个风俗。

蟋蟀的声音是通过摩擦翅膀发出的，以此吸引异性和宣告领地。为守护领地，雄蟋蟀骁勇好斗，民间由此衍生出斗蟋蟀的习俗。斗蟋始于唐朝天宝年间，兴于宋，盛于明清，从民间到宫廷都不乏爱好者。被称为“蟋蟀宰相”的一代权奸贾似道，就因玩虫祸国殃民，最终被淹杀在茅厕，真正遗臭万年。明宣宗朱瞻基酷爱斗蟋蟀，人称“蟋蟀皇帝”，蒲松龄的《促织》就是取材他在位期间的轶闻。

蟋蟀在中国约有150种，在闽南，除了迷卡斗蟋和双斑蟋蟀可以赏斗的品种外，常见的还有隐藏在枯枝败叶下的石首馆头蟋、栖息在树叶间的中华熟悉和梨片蟋等。不过，闽南最广为人知的蟋蟀可能还是灶蟋和花生蟋蟀。

灶蟋学名短翅灶蟋，其鸣声细柔清脆，轻盈婉转，宛如雏鸡“唧唧”的叫声，故又称“灶鸡”。灶蟋适应人类的居住环境，以人们掉落的食物碎屑等为食，民间传言家有灶蟋是足食之兆，还传说它是灶王爷上天言好事的坐骑，因此颇



蟋蟀杂谈

王土龙

受人们喜爱。不同于迷卡斗蟋和双斑蟋蟀偏爱独居，灶蟋喜欢群居，加上其寿命长达一年以上，翻开砖石或堆积的菜蔬，常常可以发现灶蟋成虫会和各个虫龄段的若虫聚集在一起。灶蟋因喜欢生活在农村厨房的灶台而得名，成语“蛛丝马迹”的“马迹”指的就是它在烟熏火燎的灶台爬行留下的痕迹。灶蟋性喜温暖，秋冬时会避寒取暖，野外的灶蟋入秋后也会进入人类的住所，《诗经·七月》“七月在野，八月在宇，九月在户，十月蟋蟀，入我床下”诗句，歌咏的恐怕就是它！

但孩子们最熟悉的还是花生蟋蟀！花生蟋蟀，别称土猴，身长可超5厘米，是蟋蟀中的“巨无霸”。其鸣声刚劲洪亮，“一句”到底，几十米开外就可以听到。花生蟋蟀越冬繁殖，初冬就可以见到穴居的若虫打洞时推出的颗粒状细屑泥土。春暖花开，花生蟋蟀的若虫开始进入了活跃期，孩子们此时就可以灌捕了。而灌捕花生蟋蟀，也许是在闽南农村长大的孩子们共同的童年记忆。只可惜，花生蟋蟀个头虽然健硕却不擅长咬斗，而且体味大，并不适合赏斗。

倘若要蓄养雄虫玩斗，那最好选在月白风清的晚上去抓捕。蟋蟀在草地或断壁残垣处穴居，会根据来访者脚步声的远近来调整摩擦的频率，以迷惑来访者，所以抓捕时一定要听声辨位。抓捕时，孩子们呼朋引伴，蹑手蹑脚锁定鸣声出处，在一平方米范围内，打开手电筒仔细寻找就可以看到掩映在草丛下方的洞穴。此时，蟋蟀

听到响动后已经退入洞里，但因习性仍会伏在洞口观察着洞外的风吹草动。孩子们用手电筒照到洞口，就可以发现洞口晃动的两根触须。洞穴主人眼睛被光线照住，恍惚间静止不动。孩子们双腿跪地，用草茎探到蟋蟀的尾部，轻轻向外撩拨将它驱赶出洞，眼疾手快捉进盆罐就大功告成了。

在没有手电筒的古代，孩子们只能挑灯捕捉。但不管借助何种光源，夜逮蟋蟀大概都是孩子们最怀念的秋夜趣事。南宋叶绍翁的《夜书所见》被选进小学语文课本，其中“知有儿童挑促织，夜深篱落一灯明”一句尤为人称道。无独有偶，姜夔、张镃在他们的“命题作文”中也分别写有“笑篱落呼灯，世间儿女”和“呼灯灌穴，敛步随音”诗句。蟋蟀成为国人吟哦的对象源远流长，从《诗经》到《古诗十九首》，再从唐到宋，及至鲁迅先生的百草园。它的歌声，天涯孤旅的游子听过，独守闺房的怨妇听过，驰骋疆场的征夫也听过。蟋蟀的歌声其实单调简洁且循环往复，但据说能安抚人的脑神经，有助于睡眠。可奇怪的是，那些写出涉及蟋蟀的诗文，偏偏都是文人无眠失意时写下的。“宿客几回夜起，一溪秋水枕边声”，或许也只有那些伟大的失眠才会诞生出那些不朽的经典！

“曲曲”“曲曲”……那钢翅响拍着金风的声音，“比最单调的歌曲更单调，比最和谐的音响更和谐”，仿佛隔着时空的河岸款款而来，在灵魂深处轻轻地叩响。也罢，今夜无眠又何妨？一秋清句道不得，且听寒蛩吟将来！



与冬同至(二章)

黄志专

冬至，为冬的真实跨出一步

真的到了。

立冬之后，历经小雪、大雪的淬炼，冬至，为冬的真实跨出一步。

只是一小步，没有掌声，也没有喝彩，只为这个冬天来个真实的画面，却是值得骄傲与自豪的。

大家清楚，冬，上岸之后，一直努力着，不时有冷气吹来，让风给驮着，四处飘荡，偶尔还会冷你一个没商量，但地表的“积热”还在拖拽冬的脚步，不时挥发余威，阻挡着，冬也就无所谓冬。冬，不仅苦痛，还遭人唾弃，被咒为“神经质”……

骂就骂吧，谁让你疲软？

不过，此——从今起“销声”。

正常序列，有冬的真实。那是“冷”字当头的时段，防寒保暖，应该提上人生的议事日程，或穿着，增加几件衣服；或食补，吃点鸡鸭，提高身体素质；或锻炼，增强体质……不用犹豫，一切尽管来，与冬同步。

与冬同步。

从今启航冬的日程！

邀约，与冬同至

邀约，与冬同步而至。

风，为阴冷助力鼓劲，处处留下嚯嚯或呼呼声响，直击心窝里几行文字的陇亩，禾苗或小草或树枝，也开始摇头晃脑起来，神色似乎有点黯淡。

不消说，此时此刻，晃动，是必然的。

只是一种爱好，为点横竖撇捺注入汁液，在一方素纸或荧屏上来回彳亍，点滴分明，明天的日子开始有了温润。

行走，有文字做伴，不会孤单与寂寞。

集，为文而集。在茗城，喝一杯永和豆浆；散，为文而散。在龙湖，品一款野茶香。集与散，都是缘。缘未尽，“一巴掌”形散神聚。散文框架定律就是这般在理，为人所推崇，所运用于散文评价的一把标尺。

标尺在握，任尔西东，依然如故。虽然散文没有标题，也不失本色。

从心出发，那是滚烫的。

即便数九寒天，也可感到丝丝暖意。一杯香茗，抑或一杯“国台”，足以续延前事后情，何况还有几道佳肴予以加持，岂不更有底力？

乐见其成。

聚与散，进与退，都是自然的。散文的根，还是深深扎进广袤大地的；散文的魂，还是这般撩人心魄的。

一巴掌的指头，张开，是一把伞，甘愿为来者遮风挡雨，护航一程又一程，只要愿意。要是收回，便是拳头，出击便可打造一方沃土胜地，盈然一双双眼眸，为之所欣、所赏，只要底色还在。

今天，是冬至节气。虽然夜长昼短，但梦不多。

从此起步，夜，终将顿失滔滔，为白昼让路。

老家灶台的诗意守望

林新发

灶台，静卧在老家的屋中。

烟火熏染的印记，浓重且沧桑。

它曾燃烧，映着长辈的身影，

烧出饭菜的喷香，和日子的安康。

儿时的回忆里，它火焰常旺。

跳跃中，是生活的温馨与欢畅。

柴火与火焰，在它腔内共舞。

缕缕炊烟，是思念的绵长。

暮色降临，灶台便开始喧嚣。

与锅碗瓢盆，协奏成农家乐章。

祖母的面容，慈祥又亲切。

守护着温暖，岁岁如常。

灶台上，堆积着往昔的灰烬。

每一丝，都含着亲人的念想。

如今灶台已清冷，被时光封藏。

但在我梦里，它依旧烟火明亮。

长大的我，已告别那质朴的家乡。

霓虹的绚烂，模糊了旧舍的模样。

但每当孤独来袭，我总会念起。

那灶台的火光，和祖母的汤。

我希望回到，那眷恋的地方。

再次感受，灶台的炽热与慈祥。

灶台上陈旧的故事，慰藉了

我在这繁华里，漂泊的孤单与惆怅。



新泉州人眼中的冬至

戴清秀

许是只有到了冬天，才能实实在在地触及岁月的轮廓。昨日与好友相聚，我感叹岁月匆匆的同时，陡然发现，再过几日便是冬至。冬至过后，就离春节不远了。在年前，被日子一天天催促着，直觉时光匆匆。时光又在哪呢？在时钟上，在日历中，或是行走在树梢上的月光里？我已然无法计较了，只叹息冬至的到来，便意味着年岁的徒增，也意味着要进入一年中最冷的“数九”寒天了。

俗话说“冬至大如年，人间小团圆”，南方人都喜欢将美好的日子都用在团圆上，冬至也不例外。冬至又被称作“冬节”，家家户户都会借着这个节头聚在一起，尽情铺展美好的生活画面。

作为福州人，每逢过冬至前夜，一家人都会围在一起做“时”。福州的“时”与其他地方的“糍粑”模样相似，在制作方法却截然不同。别处的糍粑是将熟糯米放进石臼里，用杵槌舂制而成，福州的“时”则是完全靠手工揉搓而成。

母亲将雪白的糯米粉团搓成直径约2厘米的长条，再分成一个个大小均匀的剂子，我们几个小孩则负责一边搓圆，一边唱着童谣：“搓时齐搓搓，依娘疼依哥，依哥讨老婆，依弟单身哥。”童谣有趣，不过不如“时”更加诱人。

福州的“时”又称作“拨隆时”。“拨隆时”是福州话，就是将开水里

煮熟的“时”倒在提前炒熟的黄豆花生芝麻白糖粉制成的“时”粉里打滚，寓意时来运转的美好祝福。“时”圆滚滚的，外表香甜、内里软糯，一口咬下，Q糯无比，真是令人回味无穷。冬至当天，福州已经出嫁的女儿经常要一大早做好“时”送回娘家，以示孝道。

后来，我在泉州这座滨海城市扎下了根，这里的冬至又与福州的习俗截然不同。泉州人也称冬至为“小年兜”，过节时甚是隆重。泉州民协主席华发兄对泉港的民俗研究甚深，此番查阅他编撰的《泉港民俗风情》一书，才知道泉港的冬至有这么多讲究：泉港有“冬节不回家无祖”之说，因此，出门在外的游子，在这一天也都会尽力赶回家团圆的，可见重视之程度。

泉州冬至应节的食物叫圆子，也是由糯米制米，是古早的食物。据史料《清嘉录》记载：“有馅而大者为粉团，冬至夜祭先品也；无馅而小者为粉圆，冬至朝供神品也。”泉州人所吃的圆子，便是这种粉圆。一家大小搓出花生米的团子，还分为红、白两种颜色，红的是用“红花膏”染成。据说还有大颗的包馅的圆子，不论是“圆仔”或“圆仔母”，因为在冬节使用，都称为“冬至圆”。不过，这种小圆子没有味道，一般是放在水里煮熟，而后放人生姜白糖做味道。相比之下，我更喜欢福州软糯的大块头“时”。

冬至，对我来说，不仅是过去的一种回忆，更是对当下生活的一种珍惜与对未来的几分期许——不论身在何处，一家人平安团圆，便是人生最好的安排。

泉港人在冬至的当天早晨，还要煮汤圆先敬奉祖先，而后再作为一家人的早餐。还有的人家会于餐后留下几粒，粘在门上，称为“敬门神”。他们将元宵汤圆称为“头圆”，将冬节汤圆称作“尾圆”，寓意着全家人一年里从头到尾都能一切圆满。泉港很多地方还会在冬至这天上山扫墓，出嫁的女儿也会将做好的圆子送到娘家，娘家人还会回一些面线、龙眼、红枣等物。可见，泉港的冬至仪式感非常隆重。

而今，我成为新泉港人，由于工作和家庭的缘故，回福州吃“时”成为不太现实的事了，这里的习俗我也无从遵循。尽管如此，我依然保持着对冬至这个传统节日的尊重和怀念。

冬至即将来了，母亲说要去买“时”粉来“拨隆时”，我告诉她，泉港没有。她觉得不可思议，那么好吃的“时”粉怎么会没有卖呢？我不知道怎么用福州话翻译这里的习俗，只能安慰她，我已经网购“时”粉，过两天冬至的时候，我们就可以搓“时”了。

冬至，对我来说，不仅是过去的一种回忆，更是对当下生活的一种珍惜与对未来的几分期许——不论身在何处，一家人平安团圆，便是人生最好的安排。

